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19-045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日前,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钢公司”)函告,获悉本钢公司将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换股完成后剩余质押股份解除了质押,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解除事由
本溪钢铁	是	232,979,800	2016年7月19日	2019年7月30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78%	换股完成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溪钢铁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2,381,105,094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61.44%;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1,230,115,333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31.74%。

三、备查文件

1、控股股东函

2、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711 证券简称:*ST欧浦 公告编号:2019-146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江朝辉先生和财务总监冷姝娜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江朝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冷姝娜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江朝辉先生和冷姝娜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江朝辉先生和冷姝娜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在此期间,由公司董事、总经理李孝国先生代行公司财务总监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江朝辉先生和冷姝娜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浙江富润 公告编号:临2019-044号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7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向控股股东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浙江富润海茂纺织布艺有限公司50%股权、联营企业诸暨富润服饰有限公司34%股权、参股公司浙江省诸暨市人民药店医药连锁有限公司12.38%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2019-041号。

截至2019年7月31日,上述三家公司已在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换发新的《营业执照》。从2019年8月1日起,浙江富润海茂纺织布艺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19-018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告知函回复及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更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渤海汽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2018年11月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的回复》(以下简称“《告知函回复》”),并将上述《告知函回复》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回复》进行了进一步补充更新,同时,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关于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一并进行了补充更新,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编号:临2019-031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9年4月12日至2019年7月30日期间,本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资金3,032,100.00元,有关明细如下:

序号	项 目	金额(元)	列报项目	说明	收款单位
1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滨江区科技[2019]8号	杭州信雅达风险管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2018年杭州市中小微企业研发费用投入补助资金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科计[2018]152号、杭财教会[2018]152号	杭州信雅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	2018年市信息服务业专项资金	648,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财企[2018]84号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	杭州市雏鹰企业补助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科技[2019]18号	杭州信雅达泛泰科技有限公司
5	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投资专项奖励	493,600.00	与收益相关	区发改[2019]40号	杭州信雅达泛泰科技有限公司
6	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房租补贴	90,500.00	与收益相关	区发改[2019]40号	杭州信雅达泛泰科技有限公司
7	2018年度认定或引进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励基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科技[2019]23号	杭州信雅达泛泰科技有限公司
8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文件后补	杭州信雅达泛泰科技有限公司
9	2019年第一批省级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科计[2018]218号、杭财教会[2018]245号	杭州天明电子有限公司
合计		3,032,100.0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项目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预计对2019年度利润将产生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1日

股票简称: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2019-026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贴的基本情况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凤城市曙光汽车半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曙光半轴”)、丹东曙光专用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曙光专用车”)、辽宁黄海汽车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黄海进出口”)、辽宁曙光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曙光底盘”)和丹东汽高口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高置业”)自2019年6月18日起至本公告日,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资金共计人民币1,035,284.72 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时间	收到补贴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补贴金额	文件依据
1	2019年6月	曙光半轴	稳岗补贴	67,594.24	丹东市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护航行动”实施办法
2	2019年6月	曙光专用车	安置残疾人就业增值税即征即退	546,063.65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33号、财税[2016]52号
3	2019年7月	黄海进出口	外经贸发展基金	1,000.00	
4	2019年7月	曙光专用车	稳岗补贴	117,420.20	丹东市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护航行动”实施办法
5	2019年7月	曙光底盘	养老保险补助	272,421.57	柳人社发(2018)190号
6	2019年7月	汉高置业	稳岗补贴	9,112.11	丹东市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护航行动”实施办法
7	2019年7月	曙光底盘	社保补贴	21,672.95	桂人社(2015)56号
合计				1,035,284.72	

二、补贴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资金将计入公司2019年度损益,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以公司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19-041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至2020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广州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集成)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欧派家居”)本次为欧派集成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所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35,000万元,公司已实际累计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1,561.95万元。

●本次担保无提供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为0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事项基本情况介绍

2019年7月30日,欧派集成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广州分行)签署了《融资额度协议》。同日,公司与浦发银行广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根据上述《融资额度协议》、《最高额保证合同》的有关条款,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如下:

欧派集成向浦发银行广州分行申请人民币35,000万元融资额度,本公司为上述融资额度提供最高额保证。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9年4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19-2020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及《关于确定2019-2020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2019年至2020年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53,000万元;认为上述对外担保额度是基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风险可控,不会出现损害中小股东和本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担保事项已经获得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欧派家居关于确定2019-2020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欧派家居关于确定2019-2020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及《欧派家居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欧派集成

成立时间	2007年3月5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姚良松
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金沙北路2号
经营范围	家具制造(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经营范围以审批机关核定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欧派集成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8.12.31(经审计)	2019.03.31(未审计)
资产总额	313,127.68	305,888.02
负债总额	174,095.76	163,157.32
净资产	139,031.92	142,730.70
资产负债率	55.60%	53.34%
财务指标	2018年1-12月(经审计)	2019年1-3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383,281.35	79,091.62
净利润	32,791.11	3,633.7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就欧派集成向浦发银行广州分行申请35,000万元融资额度提供担保所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被担保人:欧派集成

2、保证人:公司

3、债权人:浦发银行广州分行

4、保证金额及范围:人民币35,000万元及相应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5、保证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6、融资额度使用期限:自2019年7月23日起至2020年7月22日止

7、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本合同所称“到期”、“届满”包括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宣布提前到期的主债权为债权确定期间内全部或部分债权的,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全部或部分债权的到期日,债权确定期间同时到期。债权人宣布包括债权人以起诉书或申请书或其他文件向有权机构提出的任何主张。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债务履行期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5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6.36%;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8,935.1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12%。以上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或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7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5.78%;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4,846.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61%。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0。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三)《融资额度协议》、《最高额保证合同》

(四)欧派集成营业执照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19-033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母公司与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本金的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稳健型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参见2019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产品合计38,000.00万元已经全部赎回,公司已收回理财产品自有资金的本金和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到期收回到账时间	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获得收益(万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	保证收益型	18,000.00	2019年7月25日	18,000.00	175.78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	保证收益型	20,000.00	2019年7月29日	20,000.00	195.31

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 公司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18,000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签约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4)投资额度:18,000万元

(5)预期年化收益率:3.9%—4.0%

(6)收益起算日:2019年07月25日

(7)产品到期日:2019年10月24日

2. 公司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20,000万元购买了中信银行广州双塔支行共赢利率结构2807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807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签约公司:中信银行广州双塔支行

(4)投资额度:20,000万元

(5)预期年化收益率:3.95%-4.45%(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小于或等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3.95%;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大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4.45%。)

(6)收益起算日:2019年07月29日

(7)产品到期日:2019年10月28日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了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选择了低风险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与签约公司、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2、截止本公告日,包含本公告所列理财产品在内,公司目前未到期的自有资金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73,000万元。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发行人	产品类型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	金额	状态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收益宝”4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型浮动收益凭证	2019年4月25日—2019年10月23日	3.00%+浮动利率	10,000.00	未到期
2	共赢利率结构2723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广州双塔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6月26日—2019年9月27日	4.05%-4.55%	10,000.00	未到期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1759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7月4日-2020年1月6日	4.05%-4.15%	10,000.00	未到期
4	利多多之步步高升理财计划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7月4日—无固定期限	2.8%-3.8%	5000.00	未到期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7月25日—2019年10月24日	3.9%-4.0%	18,000.00	未到期
6	共赢利率结构2807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广州双塔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19年7月29日—2019年10月28日	3.95%-4.45%	20,000.00	未到期

六、备查文件

1、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理财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8月01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19-047号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18中联01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19中联0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9年7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公司董事詹纯新先生、贺柳先生、赵令欢先生、黎建强先生、赵嵩正先生、杨昌伯先生、刘桂良女士以通讯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常德中联重科液压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2,000万元的担保,对湖南中联重科履带起重机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6,500万元的担保,对长沙中联消防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5,000万元的担保,主要用于在境内开展的融资授信含贸易项下票据、信用证类、保函等业务。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的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日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资产证券化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开展资产证券化融资提供担保,本次担保范围包括:(1)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差额支付承诺函》的约定要求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向专项计划账户偿还的合计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亿捌仟贰佰万元整(￥482,000,000.00)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及对应的预期收益之和;(2)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础资产买卖协议》的约定要求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向专项计划账户支付不合格基础资产赎回价款等款项的权利。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伍亿伍仟万元整(￥550,000,000.00)。担保期间为自专项计划成立日起至专项计划终止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2、同意公司与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专项计划《担保协议》,并按照《担保协议》的条款和条件为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在《基础资产买卖协议》项下的不合格基础资产赎回义务以及在《差额支付承诺函》项下的差额支付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无条件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的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资产证券化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19-048号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18中联01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19中联0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9年7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明华先生、监事何建明先生、职工监事刘小平先生以通讯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常德中联重科液压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2,000万元的担保,对湖南中联重科履带起重机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6,500万元的担保,对长沙中联消防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5,000万元的担保,主要用于在境内开展的融资授信含贸易项下票据、信用证类、保函等业务。

审议结果: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日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资产证券化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开展资产证券化融资提供担保,本次担保范围包括:(1)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差额支付承诺函》的约定要求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向专项计划账户偿还的合计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亿捌仟贰佰万元整(￥482,000,000.00)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及对应的预期收益之和;(2)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础资产买卖协议》的约定要求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向专项计划账户支付不合格基础资产赎回价款等款项的权利。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伍亿伍仟万元整(￥550,000,000.00)。担保期间为自专项计划成立日起至专项计划终止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2、同意公司与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专项计划《担保协议》,并按照《担保协议》的条款和条件为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在《基础资产买卖协议》项下的不合格基础资产赎回义务以及在《差额支付承诺函》项下的差额支付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无条件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审议结果: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资产证券化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19-049号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18中联01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19中联0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深入推进智能制造,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采购进口设备实现智能产线升级、进口原材料保障原材料供应,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常德中联重科液压有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履带起重机有限公司、长沙中联消防机械有限公司等3家子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33,500万元的担保。《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已经2019年7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拟对常德中联重科液压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2,000万元的担保,主要用于在境内开展的融资授信含贸易项下票据、信用证类、保函等业务。

2、拟对湖南中联重科履带起重机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6,500万元的担保,主要用于在境内开展的融资授信含贸易项下票据、信用证类、保函等业务。

3、拟对长沙中联消防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5,000万元的担保,主要用于在境内开展的融资授信含贸易项下票据、信用证类、保函等业务。

具体实施时,公司可视情况决定由公司为上述3家子公司提供担保,可根据与相关机构的协商签订相关担保合同,并予以披露。

《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RMB)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常德中联重科液压有限公司	100%	22.85%	0	12000	0.31%	否
	湖南中联重科履带起重机有限公司	100%	34%	0	6500	0.17%	否
	长沙中联消防机械有限公司	65%	45.74%	0	15000	0.39%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常德中联重科液压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18年	52543.63	21262.5	0	18026.4	31281.1	20031.94	5078.56	4375.54
2019年3月31日	57927.32	25201.8	0	21965.74	32725.52	6079.96	1677.36	1444.38

(1)被担保人名称:常德中联重科液压有限公司

(2)公司注册地址: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镇崇德居委会六组(青山东路)

(3)公司法定代表人:罗凯

(4)注册资本:2163.23万元

(5)经营范围:从事工程液压元件的制造、修理及机械加工、修理,机电产品购销业务

(6)与本公司关联关系:100%控股子公司

(7)征信情况:被担保人无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发生

(8)担保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2,000万元

2、湖南中联重科履带起重机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18年	94,547.71	32,201.50	0	32,201.50	62,346.21	68,222.23	5,018.10	4,260.90
2019年3月31日	106,234.75	38,301.66	0	38,301.66	67,933.09	30,849.50	6,582.87	5,595.8

(1)被担保人名称:湖南中联重科履带起重机有限公司

(2)公司注册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中联工业园

(3)公司法定代表人:黄群

(4)注册资本:36000万元

(5)经营范围:履带式起重机及其配件的研究,开发,销售和租赁服务;高空作业机械(含高空作业车)及其配件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和租赁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6)与本公司关联关系:100%控股子公司

(7)征信情况:被担保人无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发生

(8)担保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6500万元

3、长沙中联消防机械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18年	84,600.39	38,700.08	0	38,700.08	45,900.31	59,068.40	7,463.62	6,324.08
2019年3月31日	87,480.76	39,502.88	0	39,502.88	47,977.88	9,839.16	2,451.90	2,085.66

(1)被担保人名称:长沙中联消防机械有限公司

(2)公司注册地址:长沙市望城区腾飞路二段997号

(3)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叙炯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经营范围:各类消防车

(6)与本公司关联关系:65%控股子公司

(7)征信情况:被担保人无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发生

(8)担保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5000万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协议相关情况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如果借款人未根据授信协议支付已使用,且已到期的任何款项或借款人未遵守授信协议项下的义务,保证人承诺一经催告,在银行发出书面通知或电传后,不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有任何争议,立即向银行支付担保人授信项下实际使用的本金、应计利息以及产生的律师费、费用、补偿、罚款和催收开支。

2、关于反担保情况的说明

常德中联重科液压有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履带起重机有限公司是中联重科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中联重科对其拥有完全控制权,其所有核心经营管理人员由母公司员工担任,并实施资金集中管理,因此风险完全可控,未提供反担保。

长沙中联消防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消防”)是中联重科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65%,另一名股东为中海国际投资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国际”),持股比例为35%。中海国际作为中联消防的股东,以财务投资为主,未参与中联消防的实际经营,与中联重科不存在关联关系,因而该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中联消防自成立以来不存在未及时偿还借款或支付利息的情形,银行信用良好,本次新增担保主要用于在境内开展的融资授信含贸易项下票据、信用证类、保函等业务,用于中联消防的日常营运资金业务,中联消防账面净值为15000万元的资产提供反担保,因此该项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1、为深入推进智能制造,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采购进口设备实现智能产线升级、进口原材料保障原材料供应,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常德中联重科液压有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履带起重机有限公司、长沙中联消防机械有限公司等3家子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33,500万元的担保。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控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是为了控股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担保的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公司,公司能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上述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关于执行证监发[2005]120号文有关问题的说明》等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董事会在对上述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担保事项是为了更好的的开展公司业务,被担保人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有足够的偿债能力。

4、中联重科为控股子公司长沙中联消防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消防”)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5,000万元的担保,主要用于在境内开展的融资授信含贸易项下票据、信用证类、保函等业务。

长沙中联消防机械有限公司是中联重科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65%,另一名股东为中海国际投资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国际”),持股比例为35%。中海国际作为中联消防的股东,以财务投资为主,未参与中联消防的实际经营,与中联重科不存在关联关系,因而该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中联消防自成立以来不存在未及时偿还借款或支付利息的情形,银行信用良好,本次新增担保主要用于在境内开展的融资授信含贸易项下票据、信用证类、保函等业务,用于中联消防的日常营运资金业务,中联消防账面净值为15000万元的资产提供反担保,因此该项担保风险可控。

5、中联重科为常德中联重科液压有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履带起重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等值人民币18500万元。常德中联重科液压有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履带起重机有限公司是中联重科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中联重科对其拥有完全控制权,其所有核心经营管理人员由母公司员工担任,并实施资金集中管理,因此风险完全可控,未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133,662.41万元,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9.68%,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因开展融资租赁销售业务、按揭销售业务对客户的担保。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行为,无逾期担保,没有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